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秘書室
承辦人：蔡碧峰
電話：07-7995678-3091
傳真：07-7406590
電子信箱：peefe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秘字第11031313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訂於110年4月21日（星期三）辦理「魔數思的學
理與應用」研習活動，同意參加研習人員公假登記（課務
自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110年2月24日高教產工(賢)字第1100000022號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(專員研考業務)

